

证券代码：839681

证券简称：宝涑精工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天津宝涑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宝涑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崔超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

董事李绍功因病去世，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减少至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减少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减少至 5 名，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天津宝涑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及时披露了相关公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出具《关于对天津宝涑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993 号），经审查，全国股转公司认为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的股票定向发行要求。

上述股票定向发行相关公告发布后，尚未启动认购程序。因本次发行认购对象之一李绍功先生因病去世，经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布局，与其他发行对象沟通协商一致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终止一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授权事项。

本次股票终止发行，不涉及违约赔偿问题，不涉及向认购对象退还认购款项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张涛、崔文来、崔建涛系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上述 3 名董事系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宝涑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天津宝涑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